



Neo Telemedia Limited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7

中期報告
2009–201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及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
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3. 本文件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業績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6,905	23,285	10,828	27,164
銷售成本		<u>(4,338)</u>	<u>(19,209)</u>	<u>(7,754)</u>	<u>(22,455)</u>
毛利		2,567	4,076	3,074	4,709
其他收入	3	15	49	98	127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1,634)	(8,214)	(2,467)	(10,046)
行政及其他費用		<u>(6,236)</u>	<u>(9,456)</u>	<u>(9,467)</u>	<u>(10,779)</u>
經營業務虧損	4	(5,288)	(13,545)	(8,762)	(15,989)
融資成本	5	<u>(5)</u>	<u>(1)</u>	<u>(13)</u>	<u>(7)</u>
所得稅前虧損		(5,293)	(13,546)	(8,775)	(15,996)
所得稅開支	6	<u>—</u>	<u>—</u>	<u>—</u>	<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5,293)</u>	<u>(13,546)</u>	<u>(8,775)</u>	<u>(15,99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之每股虧損	7				
— 基本 (港仙)		<u>(0.04)</u>	(0.11) (經重列)	<u>(0.07)</u>	(0.12) (經重列)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5,293)	(13,546)	(8,775)	(15,996)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07)</u>	<u>—</u>	<u>(111)</u>	<u>—</u>
期內總全面虧損	<u>(5,400)</u>	<u>(13,546)</u>	<u>(8,886)</u>	<u>(15,996)</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5,400)</u>	<u>(13,546)</u>	<u>(8,886)</u>	<u>(15,99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35,5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45	517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	9	46,029	28,332
		<u>195,837</u>	<u>28,849</u>
流動資產			
存貨		6,351	—
應收賬款	10	784	17,193
預付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9,253	3,584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04	1,456
		<u>29,792</u>	<u>22,233</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46)	—
應付賬款	11	(95)	(92)
已收訂金、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908)	(13,660)
融資租約承擔		(147)	(249)
應付董事款項		(1,288)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491)	—
		<u>(142,975)</u>	<u>(14,001)</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13,183)</u>	<u>8,23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2,654</u>	<u>37,081</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非流動部份		—	(21)
資產淨值		<u>82,654</u>	<u>37,0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28,632	125,000
儲備		(45,978)	(87,940)
		<u>82,654</u>	<u>37,06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125,000	28,463	17,590	—	(100,158)	70,895
期內總全面虧損(未經審核)	—	—	—	—	(15,996)	(15,996)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25,000</u>	<u>28,463</u>	<u>17,590</u>	<u>—</u>	<u>(116,154)</u>	<u>54,899</u>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125,000	28,463	17,590	—	(133,993)	37,060
發行股份作為收購投資 之代價(附註12)	3,632	50,848	—	—	—	54,480
期內總全面虧損(未經審核)	—	—	—	(111)	(8,775)	(8,886)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128,632</u>	<u>79,311</u>	<u>17,590</u>	<u>(111)</u>	<u>(142,768)</u>	<u>82,65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2,455	(5,569)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0,384)	(165)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23)	(12,3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1,948	(18,087)
於七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6	19,7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4	1,6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04	1,665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作及銷售錄像帶及電影、授出錄像帶及版權／電影版權、(ii)藝人管理，及(iii)銷售及分銷電訊產品。

除另有說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以千港元(千港元)為單位列示。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算，管理層於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一致應用該等會計政策，而該等政策與二零零九年年報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授出及轉授版權費收入及藝人管理收入。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作錄像帶及電影、授出錄像帶及版權／電影版權、(ii)藝人管理；及(iii)銷售及分銷電訊產品。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亞洲，而本集團的收入亦主要來自亞洲。因此，概無呈列按業務地區劃分之分析。

綜合收益表

	授出電影版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藝人管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銷售電訊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綜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8,257	25,380	2,523	1,784	48	—	10,828	27,164
分部業績	(1,757)	(13,371)	1,267	360	(3,016)	—	(3,506)	(13,011)
其他收入							98	127
未分配公司開支							(5,354)	(3,105)
融資成本							(13)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75)	(15,996)
所得稅開支							—	—
期內虧損							(8,775)	(15,99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授出電影版權		藝人管理		銷售電訊產品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8,487	37,384	15,156	11,940	23,722	—	77,365	49,324
未分配公司資產							148,264	1,758
總資產							<u>225,629</u>	<u>51,082</u>
負債								
分部負債	(27,458)	(5,695)	(227)	(399)	(29,232)	—	(56,917)	(6,094)
未分配公司負債							(86,058)	(7,928)
總負債							<u>(142,975)</u>	<u>(14,022)</u>

4. 經營業務虧損

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影版權攤銷	3,967	21,290	5,910	18,363
電影版權減值虧損	—	—	—	6,000
折舊	410	—	580	70
員工成本	1,782	707	2,754	2,396

5.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之權益	5	1	13	7

6. 所得稅開支

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無)。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零八年：無)。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5,293,000港元及8,77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分別約13,546,000港元及15,996,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2,863,200,000股(二零零八年：12,863,200,000股，經重列以反映自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起生效之股份發行(作為收購中國無線城市通信有限公司之代價)之影響)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攤薄事件，故此並無披露有關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9.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電影版權	40,884	13,323
在製影片	5,145	15,009
	<u>46,029</u>	<u>28,332</u>

10. 應收賬款

於報告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	7,216
31至60天	—	—
61至90天	—	3,400
91至180天	—	6,547
超過180天	784	30
	<u>784</u>	<u>17,193</u>

11. 應付賬款

於報告日期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	—
31至60天	—	—
61至90天	—	—
超過90天	95	92
	<u>95</u>	<u>92</u>

12. 股本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發行股份作為收購投資之代價(附註a)	<u>12,500,000,000</u> <u>363,200,000</u>	<u>125,000</u> <u>3,632</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863,200,000</u>	<u>128,632</u>

附註a：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收購中國無線城市通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完成。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之買賣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向李德明先生(「賣方」)及賣方提名之人士配發及發行363,200,000股普通股。

而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544,800,000股發行價為0.15港元之普通股未配發予賣方及賣方提名之人士。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81,720,000港元之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10,8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7,164,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60%。乃主要由於本年度無具有較大影響的新電影上映、本公司新收購的中國無線城市通信有限公司尚未立刻收到投資效益所致。

因業績較去年同期下降較多，藉此我們將會繼續關注公司下一期營業狀況，如果需要，我們將會向股東提出經營預警信息。

本集團於本期錄得虧損8,77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221,000港元或45%。虧損乃主要由於營業額下降較多經營成本較高所致。

期內毛利為3,0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635,000港元或35%。本期毛利率為28%，而去年同期則為17%；毛利率雖較去年同期有大幅提高，但由於公司整體營業額下降過多，導致產生的毛利不足以彌補營業費用和行政費用，從而出現營業虧損。

業務回顧

本公司維持其固定核心業務於兩個主要範疇，包括授出及轉授版權費收入及藝人管理收入。期內營業額維持偏低，且較去年同期有大幅降低。

期內銷售成本為7,7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22,455,000港元，減少14,701,000港元或65%。其下降幅度與同期營業收入的下降幅度基本保持同步。但就公司的銷售成本率來講，期內為72%，較上年同期的83%有較大幅度的降低，這也是公司期內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因素。

去除銷售成本外，總經營成本為11,9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891,000港元或43%。主要成本為行政費用，佔總經營成本79%。有關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1,312,000港元或12%。減少乃主要由於營業規模的縮小。

其他主要開支為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2,467,000港元，佔總經營成本21%。該成本較全年同期減少了7,579,000港元或75%，出現大幅下降。

本公司繼成為百度公司地圖搜尋業務廣東省唯一合作夥伴後，目前已在省內各地市簽訂了若干代理，已將此業務全面開展起來。

業務展望及前景

本公司管理層將設立專門機構，進行監察經營成本及完善內部控制，以將業績增長和費用開支的增加保持在合理範圍。

本公司已陸續尋找到與廣電網合作和超導濾波器等項目進行投資，並將繼續物色潛在業務以進行投資，以提升本公司業務科技含量，逐步轉變公司業務方向和增長類型，並藉此提高本公司經營業務量。

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Joyful New Limited，通過買賣協議，以按136,2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中國無線城市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銷售和電信產品的分銷)。代價將按每股股份0.15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 and 十月十二日的公告和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告。這次收購最終完成是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除上述以外，於期內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宜。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訂立或進行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業務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資本與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按融資租約承擔147,000港元除以資產淨值82,654,000港元計算，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2%。

外匯風險及財務政策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借款、現金結餘及收入主要以港元作結算，故此並無實行對沖或其他措施。本集團並無因為匯率波動而對其流動資金之經營造成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完結之對沖工具。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抵押。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5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按照僱員之表現、經驗及業內一般做法釐定僱員酬金。薪酬每年檢討。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享有包括酬情性花紅及強積金等福利。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或然負債。

主要投資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計劃。

收購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Joyful New Limited(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中國無線城市通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銷售及分銷電訊產品。收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刊發之公告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收購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完成。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除上述者外，概無進行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宜。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李鴻榮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	2,000,000,000股股份	16.00%
陳曉榮	實益擁有人	3,000,000股股份	0.02%
周志斌	實益擁有人	24,860,000股股份	0.19%

附註：該等股份由李鴻榮先生擁有100%控制權之Tread Up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由Tread Up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之2,0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批准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對本集團經營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及回報。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本集團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以及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

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在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或被視為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須記入本公司置存之權益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之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899,980,000股股份	6.99%
IT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705,000,000股股份	5.48%
Mankar Asse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705,000,000股股份	5.48%
Famex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705,000,000股股份	5.48%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股股份	0.16%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685,000,000股股份	5.33%
Hanny Magnetics (B.V.I.)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685,000,000股股份	5.33%
Richeas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85,000,000股股份	5.33%
陸彥通	實益擁有人	753,500,000股股份	5.86%
李德明	實益擁有人(附註2)	908,000,000股股份	7.06%
陳國強博士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3)	810,620,000股股份	6.30%
伍婉蘭	配偶權益(附註4)	810,620,000股股份	6.30%

附註：

1. 被視為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權益之899,980,000股股份中，(i) 685,000,000股股份由Richeast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Richeast Holdings Limited由Hanny Magnetics (B.V.I.) Limited擁有100%控制權，Hanny Magnetics (B.V.I.) Limited由錦興集團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擁有100%控制權，錦興集團有限公司由Famex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42.77%控制權，Famex Investment Limited由Mankar Assets Limited擁有100%控制權，Mankar Assets Limited由IT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擁有100%控制權，IT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擁有100%控制權；(ii) 20,000,000股股份由錦興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及(iii) 194,980,000股股份由Great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持有，Great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由ITC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擁有100%控制權，ITC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則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擁有100%控制權。
2. 該等股份指根據本集團與李德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訂立之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中國無線城市通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將予配發及發行之代價股份。收購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完成。
3. 810,620,000股股份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由陳國強博士擁有33.65%權益之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強博士視為於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所持之810,6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伍婉蘭女士為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伍婉蘭女士被視為擁有由陳國強博士持有的810,620,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及「董事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企業管治

除有關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年期有所偏離外，於整個回顧期內，本公司已應用載於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原則及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彼等均須輪值退任。據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處理守則條文項下有關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年期之規定。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繼續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同樣嚴格。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據本公司所知，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出現未能符合交易必守標準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情況。

競爭及利益衝突

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內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3條。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中期業績及報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鴻榮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

董事會成員包括：

李鴻榮先生(執行董事)
唐慶枝先生(執行董事)
卓伍先生(執行董事)
周志斌先生(執行董事)
林建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國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永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榮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